

## &gt;今日视点

云南公安机关扎实践行“十六字总要求”，坚决扛牢政治责任，全力打赢边境管控、疫情防控、维护稳定、应急处突等一场场硬仗——

# 捍卫安全稳定 守护平安幸福

本报记者 陈晓波

从雪域高原到热带雨林，从边境村寨到繁华都市，从田野乡间到社区街头，一个个“藏青蓝”身影奔走忙碌，忠诚维护安全稳定，守护群众平安幸福。

党的十八大以来，云南公安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

## 守边强边 全力锻造公安铁军

今年年初，在高黎贡山半山腰，怒江边境管理支队鲁掌边境派出所民警杨春文交接完工作，转身凝望坚守了100多天的风雪丫口执勤点后，坐上了返回派出所的巡逻车。风雪丫口海拔3150米，每年雪季长达6个多月，是从怒江到片马口岸出境的重要通道，执勤民警24小时值守，打击跨境违法犯罪、预防境外疫情输入。

治国先治边、治国必治边。十年来，云南公安机关扛起为国守边政治责任，全力打造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强边固防新格局。坚持体系推进、突出科技强边，全面推进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健全边境联防体制机制，建成人防、物防、技防相融合的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有力维护了边境安全稳定。

云南公安聚焦打击偷越国（边）境、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常态化部署开展打击整治跨境违法犯罪专项行动，非法出入境和走私、贩毒、越境赌博等违法犯罪发案数大幅下降。推进派出所、警务室、边境联防所一体化运作，共创建60个强边固防示范村，群众守边护边意识不断增强。

守边关战疫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云南公安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加大一线封控、二线查堵、抵边巡逻防控力度，积极推动建设抵边警务室和治安执勤点，边境村寨护村队、巡逻队24小时巡防值守，确保了境外疫情未经云南输入内地。2020年，省公安厅被授予“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23年，从不后悔干禁毒，也从没想过换岗位，禁毒这条路我会一直走下去。”今年7月，在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先进事迹“云”报告会上，全国优秀人民警察、保山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副支队长张宏林话语坚定。

云岭大地，英雄辈出。十年来，从“公安楷模”羊拉派出所到“一门两忠烈、英雄父子兵”张从顺张子权、“党和人民的机要卫士”肖之东，云南公安民警用热血生命铸牢忠诚警魂，“永远忠诚于党、坚决捍卫核心，无悔献身事业、无怨守边固疆”的良好形象深入人心。

省公安厅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武装的必修课，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生命线”作用，引导全警牢记公安姓党根本政治属性，以更加强烈的政治责任感、使命担当和历史主动精神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2019年至2021年，全省公安机关先后开展“治庸懒、强担当、树新风”主题实践、“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全国公安队伍教育整顿红河试点以及全省公安机关两批队伍教育整顿，刀刃向内、刮骨疗毒，整治顽瘴痼疾。深入推进建党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经常性开展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民警先锋模范作用，深化全警实战“大练兵”，全力锻造“四个铁一般”云南公安铁军。

## 雷霆之势 倾力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今年7月22日至24日，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在昆明举办。昆明警方闻令而动，万名“红袖标”治安志愿者积极响应，社区、商场、景区……“藏青蓝”携手“红袖标”巡逻防范、服务游客，有力保障大会圆满举办，赢得群众一致点赞。

群众利益无小事，民生问题大于

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扎实践行“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以政治建警为统领，打贏边境管控、疫情防控、维护稳定、应急处突等一场场硬仗，坚决筑牢祖国西南安全屏障，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一路护航。

十年来，云南公安以雷霆万钧之势推进打、防、管、治，倾力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紧盯“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深挖严打，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实现发案数和损失数同比下降、破案数和抓获数同比上升的“两降两升”目标，群众对扫黑除恶满意度居全国第五位，省公安厅获评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单位。

全面推进社会治安巡逻防控网、城乡社区治安防控网、单位行业场所治安防控网、重点人员治安防控网、公共安全视频防控网、信息网络防控网“六张网”建设，着力构建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结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省社会治安持续向好。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推动智慧安防小区建设，视频监控实现城乡重点区域、主要道路、口岸通道全覆盖。

公安之治，首在基层。云南公安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紧扣边疆民族地区实际，组织16个州（市）分两批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打造具有云南特点、边疆特色、时代特征的社会治理新模式，推广“群服务和社会治理中心”“乡贤+基层社会治理”“红色物业”等做法，实行城区“一区一警两辅警”和农村“一村一辅警”模式，保障下倾、警力下沉，派出所警力达到县级总警力40%以上，让基层警务真正贴近实际、服务群众。

改革强警，科技兴警。十年来，云南公安不断深化“大数据”战略，以“建在云南、服务全国”为理念，在全国率先建成大数据“大基座”，整体推进国家禁毒大数据云南中心、云南反恐大数据中心和云南智慧边境大数据中心“三位一体”建设。五年来，积累18亿条海量数据，超算能力实现17万核“聚变”，AI技术深度应用，建模人才队伍形成气候，大数据思维深入人心。

顺应实战需求，云南省公安厅组建打击跨境违法犯罪指挥中心、“大数据”特战队等专业化队伍，成立预审总队、水上巡逻总队，“情指勤督舆”一体化实战化机制应运而生，队伍结构进一步盘活。



## 改革创新 大数据高效赋能警务工作

2021年12月30日，“滇仁杰”人工智能警务专家在广大民警的翘首企盼中正式上线，只需一部警务通手机、一个App，工作中90%以上的业务和问题就能用智能化系统来处理。这也标志着云南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应用迈出革命性一步。

改革强警，科技兴警。十年来，云南公安不断深化“大数据”战略，以“建在云南、服务全国”为理念，在全国率先建成大数据“大基座”，整体推进国家禁毒大数据云南中心、云南反恐大数据中心和云南智慧边境大数据中心“三位一体”建设。五年来，积累18亿条海量数据，超算能力实现17万核“聚变”，AI技术深度应用，建模人才队伍形成气候，大数据思维深入人心。

顺应实战需求，云南省公安厅组建打击跨境违法犯罪指挥中心、“大数据”特战队等专业化队伍，成立预审总队、水上巡逻总队，“情指勤督舆”一体化实战化机制应运而生，队伍结构进一步盘活。



巡边护边

## 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日前，推动省政府年均挂牌督办道路隐患点段10个以上。去年以来，省市县三级挂牌督办事故隐患点段3574个，完成平交路口“三必上”“五必上”改造4099个和“千灯万带”工程500个减速带增设任务。

对4338家重点道路运输企业进行备案，近3年来约谈隐患突出企业637家。

全省公安交管部门始终保持对严

重交通事故行为严查严治的高压态势，

严密组织全省集中统一行动和专项整

治。高速公路持续推进“三道防线”建

设，开展交通管理示范路创建工作。

国道省道深入开展区域性风险联合整

治统一行动，严打超限超载、非法营运等

行为，农村地区调动发挥派出所、“两站

两员”作用，加强动态巡查、流动执法和

安全劝导。加强城市道路路口秩序精细

化管理，优化学校、医院周边交通组织，

深化“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2021

年，全省开展交通违法查处专项整治行

动20余次，现场查处18类严重交通违

法案件1084万余起。今年1至8月，全省

查处易肇事肇祸的8类严重交通违法行

为99.88万起，其中查处酒驾醉驾75272

起，道路通行秩序更加安全顺畅。

全省公安交管部门推进警务机制和勤务制度改革，深化监控设备设施联网联控，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服

务支撑作用，加强数据融合，强化指挥

调度和应急管理，提升警务实战能力和

事故预防水平。截至目前，全省公安交

警集成指挥平台日均汇聚交通数据

1700万条，利用公安交警19个信息化研

判、查询、管控系统平台，加强重点车辆

行驶数据的分析研判，精准监测查处疲

劳驾驶、超员载客、非法营运等重点违

法行为。2017年系统投入使用以来，有

效预警955万余次，精准拦截271万余

次。推行运输企业安全风险画像评价监

管机制。

积极适应媒体传播和舆论格局的发

展变化，云南公安交管部门以“122

全国交通安全日”为品牌引领，以“美丽

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传“百千”工

程和文明交通示范创建为活动载体，拓

展县乡村三级宣传教育渠道，人民群众

交通文明意识持续提升，生命至上的安

全理念深入人心。全省13个州市和120

## >法治在线

### 云南法院健全司法建议通报反馈机制 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出声

本报讯（记者 陈晓波）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是一项极具中国特色的行政诉讼制度，彰显了“官民平等”的法治价值。近年来，云南法院通过推动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司法建议通报反馈机制，着力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进行反馈。同时，建立出庭应诉信息通报机制。省高院每年召开行政审判白皮书新闻发布会，通报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积极参与省人大常委会相关调研，配合出台《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行政审判工作的决定》，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评内容。参与制定《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通知》，明确要逐年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力争到2025年底前达到100%。全省各级法院建立司法建议通报

反馈机制，对行政机关负责人未按规定出庭应诉的，及时向被诉行政机关、被诉行政机关的上一级行政机关及监

察机关提出司法建议，并要求被诉行

政机关对司法建议落实情况进行反

馈。同时，建立出庭应诉信息通报机

制。省高院每年召开行政审判白皮书

新闻发布会，通报全省行政机关负责

人出庭应诉情况，对存在的问题提出

意见建议。

通过不懈努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

庭应诉工作取得明显成效。2013

年，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仅为20.34%，此后逐年上升。2021

年，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提升至77.4%，上升幅度达57%。全省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较高的

地区为玉溪、德宏、红河、昭通，均在

85%以上。

## 全省法院三年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881件

本报讯（记者 陈晓波）近年来，云南法院坚持应救尽救、把好事办好，持续推进救助案件司法化、救助制度法治化建设，扎实开展司法救助工作，进一步彰显对涉诉困难群众的关怀和保护，全力维护公平正义。

完善司法救助制度机制。从2016年12月起，全省各级法院相继成立司法救助委员会，实现司法救助归口管理，相关工作进入统一规范快车道。云南高院先后制定司法救助委员会工作规则、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程序实施细则、联动司法救助工作意见。强化司法救助工作公开，定期向社会公布云南法院司法救助报告白皮书，接受社会监督。

优化司法救助资金结构。积极拓展司法救助资金来源渠道，协调司法

救助配套资金。自2018年起，国家司

法救助资金向基层倾斜，并单独保障

省高院本级司法救助资金200万元，充

实了省法院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精准救助特定群体。2019年至2021

年，云南法院共办理涉妇女、老人

人、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申请司法

救助案件1881件，发放救助金4156.84

万元，救助弱势群体2873人。通过司

法救助化解“执行不能”的涉民生执行

案件2367件，发放救助金4769.03万

元，3667名生活困难的申请执行人获

得经济帮扶。救助建档立案贫困户案

件592件，发放救助金1271.19万元，救

助建档立案困难人员931人。

从各级司法救助委员会成立至今，

云南法院共办理司法救助案件11409

件，决定救助金额1.91亿元，救助涉诉困难群众15756人。

## 大理州检察机关多举措维护未成年人权益

本报讯（通讯员 杨健鸿）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推动健全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指导教师、心理咨询师等专业力量，对涉罪未成年人及家长开展指导帮教，最大限度教育、感化、挽救罪错未成年人，帮助其改过自新。

同时，该州两级检察机关持续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联合妇联、民政等相关单位形成强大保护合力，共同推进家庭教育指导相关工作，引导督促家长履行相关职责，共护全州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督促监护令助迷途少年返航

“感谢检察机关对两个孩子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给孩子改过自新的机会，让他们能走进大学校园实现人生梦想，重燃起我们家庭的希望。”两名家长感激地从检察官手中接过《督促监护令》，表示今后一定对孩子严加管教，督促孩子提高遵纪守法意识，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2022年7月，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勐海县两名未成年人因涉嫌开设赌场罪被公安机关移送至勐海县检察院审查起诉。案件受理后，承办检察官第一时间围绕家庭、成长环境和在校表现等方面，对两名涉罪未

成年人开展社会调查。

勐海县检察院充分考虑案情和社

会调查结果及法律适用，并结合两